



德性知识论

Virtue Epistemology

方红庆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德性知识论

Virtue Epistemology

方红庆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德性知识论/方红庆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8. 6
ISBN 978-7-5203-2773-2

I. ①德… II. ①方… III. ①伦理学—研究 IV. ①B8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54394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冯春风
责任校对 张爱华
责任印制 王 超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84083685
门 市 部 010-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8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1000 1/16
印 张 23.25
字 数 404 千字
定 价 95.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 010-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

出版说明

后期资助项目是国家社科基金设立的一类重要项目，旨在鼓励广大社会科学研究者潜心治学，支持基础研究，多出优秀成果。它是经过严格评审，从接近完成的科研成果中遴选立项的。为扩大后期资助项目的影响，更好地推动学术发展，促进成果转化，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按照“统一设计、统一标识、统一版式、形成系列”的总体要求，组织出版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成果。

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序 言

陈嘉明

方君红庆，敏而好学。自 2008 年从我攻读博士学位，开始知识论研究以来，他出道后的第一本书《先验论证研究》，即已表现不凡，获得了“洪谦优秀哲学论文奖”一等奖。现在即将付梓的这本《德性知识论》，是他毕业五年内研究成果的汇总。红庆博士请我做个序。我初读后的感觉是，它是一部写得不错的介绍与评价德性知识论的专著。

自 20 世纪 60 年代“葛梯尔问题”出现之后，为应对这一挑战，知识论领域产生了一些新的流派，如可靠论、证据论等。但其中影响最大、最具规模的，应当说是德性知识论。这一理论试图从根本上改写有关知识的解释，不再把知识看作是传统上认可的“得到确证的真信念”，而是要为它从人的“德性”的能力中寻得一个根据，并重新建立一套知识的可靠性标准，来防止通过偶然性、包括运气获得的知识。此外，随着这一理论的推进，它还试图实现一种知识论的“价值转向”，也就是不再着重于从知识的本质、而是从知识的价值方面来解释知识的意义。目前，德性知识论本身仍处于发展过程中，尚未成为一种被普遍接受的理论，即使在其学派内部，也是存有不同思想路向的争论。

红庆博士这本书之所以值得称赞，理由是显见的。该书写得比较扎实，在此学风浮躁、动辄抄袭而不以为耻的年代，这一点显得尤其可贵。作者广泛阅读了相关的文献，在此基础上“爬罗剔抉”，对德性知识论的来龙去脉做了清楚的梳理，追踪了德性知识论当前的最新发展，论述了这一学说对当代知识论中的几个热点问题的解决方案，为我们提供了国内首部有关德性知识论的全景式描述。

就红庆自身的研究历程来说，此书也可看作是他思考知识论问题的一个新起点。除了对德性知识论的一些思想有所批评，如从整体的角度对索萨的“等价论证”提出挑战，借用威廉姆森的“知识第一”的思路

2 序 言

来修正条件概率解决方案等等之外，作者也开始提出了自己的些许构想，诸如提倡一种“基于建构论的德性知识论”。它以理智德性为出发点，其基本功能是统摄我们的各种基本认知能力，让它们积极地参与知识的建构，并且有效地辨别相互冲突的感性材料，从中寻找真理。当然，有点零星的想法并不太难，难的是如何一以贯之地进行研究，加以系统地论证，使之形成一套有解释力的系统。在这方面，对于作者而言，应当说是任重而道远。不过也正是因为它的不容易，我才更加殷切期待于作者的——在知识论的研究上走出一条自己的道路，说出自己的话语。

2017年8月25日写于厦门

目 录

序 言	(1)
导 论	(1)

第一部分 当代知识论的德性转向

第一章 从内在主义到外在主义	(23)
第二章 从自然化知识论到德性知识论	(42)
小 结	(55)

第二部分 德性可靠论

第三章 托马斯·里德	(61)
第四章 索萨	(74)
第五章 葛雷克	(107)
第六章 普兰廷加	(122)
小 结	(136)

第三部分 德性责任论

第七章 蔻德	(145)
第八章 扎戈泽博斯基	(166)
第九章 贝尔	(183)
小 结	(206)

第四部分 德性知识论的争论与融合

第十章 德性可靠论与德性责任论	(213)
-----------------------	-------

2 目 录

第十一章 反运气知识论与德性知识论	(230)
小 结	(254)

第五部分 德性知识论与当代问题

第十二章 认知循环问题	(259)
第十三章 价值问题	(272)
第十四章 运气问题	(307)
小 结	(326)

结语：如何理解德性知识论？	(332)
---------------------	-------

参考文献	(347)
------------	-------

后 记	(364)
-----------	-------

导 论

过去 30 多年, 德性知识论获得了长足的进步, 毫无争议地成为当代知识论最为活跃和前沿的一个研究领域。关于这个论题, 已经召开了数场汇集当代知识论和伦理学的顶尖学者的国际会议, 相关的论文集也已经出版, 许多分量十足的专著也陆续出现, 更有大量期刊论文的发表。例如索萨 (E. Sosa) 的《视角中的知识: 知识论选集》(1991) 和两卷本的《适切信念与反思知识》(2007、2009)、《周全之知》(2011) 和《判断与能动性》(2015)、扎戈泽博斯基 (L. Zagzebski) 的《心灵的德性》(1996)、《论知识论》(2009) 和《认知权威》(2012)、蔻德 (L. Code) 的《认知责任》(1986)、葛雷克 (J. Greco) 的《让怀疑论者各就其位》(1999) 和《实现知识》(2010)、柯万维格 (J. Kvanvig) 的《知识的价值与理解的追求》(2003)、蒙特马奎特 (J. Montmarquet) 的《认知德性与信念论责任》(1992)、罗伯特 (R. C. Robert) 和伍德 (W. Jay Wood) 的《理智德性: 论规范性的知识论》(2007) 和贝尔 (J. Baehr) 的《探究的心灵》(2011) 等, 其中大多数已经成为当代知识论的经典文献。

然而, 与此同时, 我们必须承认该领域依然还没有以系统的方式把这种成果进行归纳和总结, 归其原因主要在于这个领域具有丰富的理论多样性, 使得连“德性知识论”这个术语的精确内涵都没有很明确的共识。这种混乱可以从德性知识论者们各自对德性知识论的定义的巨大差异体现出来。扎戈泽博斯基和葛雷克倾向于对某些基本的认知概念进行直接的德性分析, 例如葛雷克说: “就像伦理学中诸德性理论试图根据道德主体的规范属性来理解行为的规范属性一样, 德性知识论者试图根据认知主体的规范属性来理解信念 (即知识和确证) 的规范属性。”^① 类似地, 扎戈泽博斯基说德性知识论是 “一种根据人的属性而不是信念的属性来分析诸如

① Greco, J., Virtue Epistemology, Stanford Encyclopedia of Philosophy, Zalta, E. (ed.), URL: <http://plato.stanford.edu/entries/epistemology-virtue/>.

‘确证’或‘知识’等基本认知概念的理论”^①。但是，有一些德性知识论者，如蔻德、柯万维格和胡科威（C. Hookway）等，认为扎戈泽博斯基和葛雷克没能给这个领域的各种观点提供一种全面的解释，并且主张避免对“知识”和“确证”及相关概念提供基于德性的解释；相反，这些学者们关注理智品格和德性本身，这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传统知识论问题。索萨通过一种有意思的方式承认存在多种德性知识论，他给两卷本的《适切信念与反思知识》一书的第一卷起了一个名字叫《一种德性知识论》，专门在“virtue epistemology”前面加了一个不定冠词“A”，表明他所表达的只是诸多德性知识论中的一种。

不过，一般而言，如下两个承诺是德性知识论者们较为能够认同的：

1. 知识论是一门规范理论；2. 理智主体和共同体是认知价值的主要来源和认知评估的首要核心。

根据对理智德性的解释不同，阿克斯泰尔（G. Axtell）把德性知识论区分为德性可靠论（virtue reliabilism）和德性责任论（virtue responsibilism）。^②前者倾向于把理智德性视为认知能力，例如视力、听力、记忆、内省和推理能力等都属于这个范畴，代表人物包括索萨和葛雷克等；后者则主张把理智德性视为卓越的理智品格，例如公正、思想开放、好奇、专注、谨慎、诚实、勇气等，代表人物包括蔻德、扎戈泽博斯基和贝尔等。

德性知识论作为当代知识论的一个最新流派，它与传统知识论的关系是复杂的，既存在竞争关系，又存在合作共存关系，甚至存在泾渭分明的疏离关系。传统知识论指的是笛卡儿传统，其核心关切是知识的本质、界限与来源，而围绕着它的一些核心论题和争论包括全面和局部怀疑论、知觉的本质、知识分析、归纳问题、葛梯尔问题以及唯理论与经验论之争、基础主义与融贯论之争和内在主义与外在主义之争等。

诸如索萨和扎戈泽博斯基等德性知识论者试图在传统知识论范围内提供一种基于理智德性的知识分析。根据这种观点，知识是由德性行动所产生的真信念。在他们看来，以这种方式设想的知识不仅能够提供一种对知识本质令人满意的解释，而且还能够提供一种消解怀疑论、解除内在主义与外在主义紧张关系、克服葛梯尔问题等的方式。这种观点代表了一种理智德性与传统知识论之间的概念联结的极其高的期望。这是主流的观点，

① Zagzebski, L., “Virtue Epistemology”, Craig, E. (ed.), *Routledge Encyclopedia of Philosophy*, London: Routledge, 1998, pp. 617–621.

② Axtell, G., “Recent Work on Virtue Epistemology”, *American Philosophical Quarterly*, Vol. 34, 1997, pp. 1–26, 2.

德性知识论源自索萨试图解决基础主义与融贯论之争，提供一条新的路径，而随后包括索萨在内的德性知识论者们发现他们这条思路不仅适用于这一点，而几乎适用于所有传统知识论问题。这是因为无论是传统知识论还是德性知识论，它们首先都是一种对知识的本质进行探究的学问，所不同的是，它们解释知识本质的方法和概念资源不同。

另外一些德性知识论者则对这种概念联结没有抱以太高期望，他们把关于理智德性的思考视为知识论领域一种本质上的新方向，独立于传统知识论关于知识的本质、界限和来源的关切。这种观点的代表人物是胡科威，他提供了一条知识论路径。该路径关注探究领域，而不是个体的信念或知识状态，而理智诚实（intellectual honesty）则往往在探究领域扮演一种关键角色，并且由于诸如谨慎、踏实、对细节敏感和理智诚实等理智品格德性通常在成功的探究之中扮演一种批判性的角色，所以他认为这条知识路径是一条基于德性的路径。^①类似，罗伯特和伍德则为一种以个体的理智德性为核心的德性知识论提供辩护，他们甚少谈及如何解决传统知识论问题，他们的理论目标在于提供类似德性的理智品格的“概念地图”。^②

不过，大多数德性知识论者都在两者之间。一方面，他们并不拒绝接受传统知识论问题，相反他们往往把对传统知识论问题的解决作为其理论优越性的一个表现，例如索萨的德性知识论是源自基础主义与融贯论之争，他坚持一种基于随附性概念形式的基础主义，但又把一致性（coherence）作为其知识论的重要标准和理论追求，此外，他试图超越内在主义与外在主义之争，从内在基础过渡到外在德性（external virtue）之上；另一方面，他们更热衷开辟知识论的新领域、新问题、新视角和新方法，例如最近知识论的价值转向便是德性知识论者推波助澜的结果，他们试图把知识论的焦点从知识的本质过渡到知识的价值，为更好地阐释知识的本质，这种过渡必然要求知识论研究采取更开放的姿态：首先要积极引入伦理学和价值论，运用后者的一些理论方法和理论视角，甚至是理论问题。

总之，德性知识论是知识论与伦理学交汇而形成的一种新的理论形态，它在原则上可以偏向知识论多一点，也可以偏向伦理学多一点，而这

① Hookway, C., "Epistemic Akrasia and Epistemic Virtue", Fairweather, A., and Zagzebski, L. (Eds.), *Virtue Epistemolog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pp. 178 - 199.

② Roberts, R., and Wood, J., "Humility and Epistemic Goods", DePaul, M., and Zagzebski, L. (Eds.), *Intellectual Virtue: Perspectives from Ethics and Epistemolog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3, pp. 257 - 279.

便是产生上述理论分野的内在原因。不过，德性知识论归根结底是一种知识理论，它试图通过理智德性进行知识分析，其核心论题就是回答如下两个基本问题：1. 什么是知识？2. 知识具有什么价值？因此，在我看来，德性知识论应该积极地面对传统知识论的问题，寻求新的解决之道。当然，这并不妨碍它为未来知识论提供更富有创造性的贡献，即努力开拓新的知识论领域、问题和方法。

下面笔者将对本书的主要内容进行概述。本书主要分为五部分。

第一部分主要论述当代知识论的德性转向。从 20 世纪 60 年代开始，当代知识论中有两篇影响深远的文献，一篇是葛梯尔（E. Gettier）的《确证的真信念是知识吗？》；另一篇是奎因的《自然化知识论》。前者直接撼动了传统知识论的根基——道义论的确证概念的核心地位遭受质疑，因此，内在主义逐渐丧失其公信力；而后者恰好提供了一条新的知识分析道路，以可靠论为代表的外在主义趁势而起。戈德曼、普兰廷加和索萨等知识论者对内在主义提出了系统的批评，并为各种外在主义的知识理论辩护。在这种辩护的过程中，戈德曼的过程可靠论成为了所有外在主义知识理论的起点和基础，这种理论正是一种自然化知识论。然而，过程可靠论本身问题很多，其中最为重要的是新恶魔问题。这个问题表达了一个内在主义的直觉，即确证与可靠性之间并不具有必然的联系。外在主义应该为传统内在主义的确证观，尤其是基础主义的确证观，提供一个理解的框架。在这个意义上，德性知识论通过德性和视角两个角度构建出了一个能够同时容纳内在因素和外在因素的框架。

从元知识论层面，自然化知识论同样遭遇一个困境：如何能够解释知识论的规范维度？如果不能解释知识论的规范维度，那么知识论本身存在的独特性就丧失了，也真的会如奎因所愿那样变成了心理学的一章，成为一门单纯描述性的学科。正是基于这种担忧，普特南、罗蒂和戴维森纷纷对自然主义提出了批评。索萨的德性知识论正是一种在自然化知识论内部沿着戴维森的进路形成的，或者说，是对这条进路的一种实践和反思。

因此，当代知识论表现了从内在主义到外在主义的转变，从自然化知识论到德性知识论的转变。

第二部分主要论述德性可靠论。托马斯·里德是德性知识论者公认的思想鼻祖，他对德性知识论的主要贡献在于强调认知主体的官能和理智能力对于认知活动的作用。要理解理智能力在里德知识论中的地位，我们可以从它的常识概念出发。在德性知识论者看来，里德的常识与他们的理智德性具有异曲同工之妙，因为在里德看来，常识是一种能力，一种判断某

物真假的值得信赖的能力，而德性知识论者们则通常把理智德性视为一种有助于获得真信念，规避假信念的可靠能力或秉性。当然，里德的知识论没有局限于此，他对当代知识论的影响是广泛的，其中对基础主义和自然主义的先驱作用尤为明显。

索萨是当代德性知识论的缔造者。从第一部分的论述可知，他的德性知识论与可靠论的关系密切。事实上，他的知识论进路就是可靠论，只是他不满足于可靠过程的解释，而诉诸主体的理智能力本身。这一改变使得其知识论脱胎换骨，从而开辟了一个新的知识流派。

索萨的德性知识论可分为两个阶段：早期阶段和晚期阶段。早期阶段的主要特征就是致力解决内在主义与外在主义之争，基础主义与融贯论之争，强调动物知识与反思知识的区别，强调理智能力与视角的区别，所有这些区分都是为了构造一个能够兼容并蓄的框架来容纳确证的内外因素，以及为知识奠定基础的同时强调一致性对于知识的作用；晚期阶段的关注重点开始从知识分析或知识本质的探究转移到知识价值的探讨，因此引入表现规范性（performance normativity）、AAA 结构以及周全之知（knowing full well）等新概念，试图在以真或真信念为最终目标的认知后果论的基础上为不同层次的认知状态提供一个连贯的评价机制，体现不同认知状态的不同程度和类型的价值。

葛雷克是索萨的得意门生，一直致力完善德性可靠论。不过，他的理论进路比较奇特，不像索萨那样从当代主流的内在主义与外在主义、基础主义和融贯论之争入手，而是从怀疑论入手。通过考察各种怀疑论论证之后，葛雷克提供了一种被他称为行动者可靠论的德性知识论，其基本主张是知识是基于可靠秉性的真信念：一方面主张根据认知能力或德性来解释知识来源的可靠性；另一方面主张根据主体的认知秉性来解释主观确证，揭示知识的主观维度。随后，他进一步引入“信任”这个概念来凸显秉性之于知识构成的作用，并把知识视为主体对真信念的一种信任。

葛雷克的总体思路是简单的：一方面，为了避免各种怀疑论论证的结论，我们必须支持某种形式的可靠论，即简单可靠论；另一方面，为了避免简单可靠论所遭遇的两个问题，即奇异与瞬间过程问题和主观确证问题，我们必须支持某种行动者可靠论。从过程到德性、从视角到秉性、最后到理智信任，这种过渡背后的最终目的无非是为知识寻求一个更为稳固的基础。葛雷克基本完成了一项从索萨开始的任务，即修补了可靠论与德性知识论之间貌似细微实则深刻的裂痕，完成了从可靠性到德性的质的提升和飞跃，重新拉近了知识论的自然化转向以来便越来越疏离的心灵与世

界的关系：知识不是输入与输出之间的量化关系，而是心灵与世界之间的构成关系。

严格来说，普兰廷加的恰当功能主义不应该隶属于德性知识论的序列，普兰廷加本人也不认同这种归类。普兰廷加的知识理论具有很强的宗教知识论的导向，“设计计划”（design plan）概念明显是为宗教信念的引入预留的方便之门，其知识理论最终是为基督教信念在理性上的可接受性或理智上的恰当性提供辩护的。

尽管如此，如果我们从单纯知识论的角度来看，无论是从理论思路还是从理论设计来看，它都与德性知识论同出一源，这一点在本书的第一部分已经论述得非常明确。此外，引入普兰廷加的恰当功能主义的讨论也是为了彰显德性可靠论是一种特别开放的知识理论，允许存在各种理论形态和表现方式，同时可以用于追求不同的理论目标。

普兰廷加的恰当功能主义具有多个面向：从“恰当功能”这个概念就可以看出，普兰廷加一方面是拒绝对知识的内在主义解释的，而是选择了自然主义知识论者对我们的认知能力的一种功能解释；但另一方面，这个概念里的“恰当”却又表明我们对知识论的解释不能完全消除规范性的东西，而是在功能解释之外增加了一个目的论解释，即我们的认知能力是上帝设计的结果，因此，他不可能是一个纯粹描述的自然主义者和外在主义者。作为理智德性的认知能力一直是德性知识论者标榜的表明自己与其他知识论流派区别的关键，然而，与德性知识论者们不同，普兰廷加显然对认知能力的探究本身不感兴趣，他的知识论的最核心概念其实是“设计计划”，即是认知能力背后所预设的本体论前提。因此，恰当功能主义也不可能是一种纯粹的德性知识论，普兰廷加甚至明确表明拒绝这个标签。不过，这正反映了普兰廷加的恰当功能主义确实切中了当代知识论的基本走向和关切。当代知识论的基本方向是从内在主义（基础主义、融贯论、证据主义、道义论）走向外在主义（自然主义、可靠论、语境主义），并走向两者的融合，从确证的规则条件走向确证的主体（认知能力），从一门纯粹描述的学科回复到一门描述与规范兼容的学科。

第三部分主要论述德性责任论。从时间上来说，德性责任论诞生自德性可靠论，但是从理论上，前者比后者走得更远。由于它根据伦理德性来解释理智德性，所以，它进一步增强了与伦理学的联系，同时也与传统知识论进行了进一步割裂，从而为德性知识论作为一种独立的知识理论立下汗马功劳。

如果说德性可靠论者是被迫地随着当代知识论的困难地不断暴露而进

行的应急性补救,并出人意料地走出一条知识论的新路的话,那么德性责任论者首次自觉地开始整体性地反思当代知识论的困境,并且自觉地尝试借助伦理学的理论支持来创造一种新的知识理论,而这种创造的一个关键因素就是改变传统知识论对认知主体的忽视,尤其是从个体主义的认知主体预设中摆脱出来。

蔻德是德性责任论的首倡者。她认为从柏拉图以来的传统知识论忽视了人类认知的相互依赖性,忽视了这样一个事实:在我们宣称知道的更为复杂和有趣的事物中,甚至在我们自身的专业领域中,它们都依赖于其他学识更丰富和有德性的人的认知权威。所以,蔻德建议要拓展传统理智德性,知识论者们应该更紧密地把它们的公共价值与私人价值结合起来。

为了完成这个任务,蔻德试图把康德的知识论与皮亚杰的发生知识论结合起来。康德的知识论强调认知主体对于认知过程的重要作用,但其缺点在于康德只关心认知的一般原则和形式,缺乏认知主体的心理学基础,而这方面皮亚杰的发生知识论提供了有益补充。在蔻德看来,康德的积极知识观最终能够拓展到实践知识,因此,我们不仅能够从康德的知识理论推衍出一个有价值的观点,同时也能推衍出一个更有用的观点。完成这一关键性一步的是皮亚杰,他令人信服地证明了人类由于积极性(acitivity)的缘故获得了关于世界的知识,起先纯粹是感觉引擎(sensory-motor),随后更多的是理智和实践的混合物。这种积极性的作用在于从环境中分辨和挑选一些孤立的因素,并把它们统合在一个建构统一性之中。这种分辨和挑选之所以可能,原因在于认知结构的发展,而皮亚杰的认知结构概念的功能近似于康德的范畴。

更为重要的是,人本质上是一种社会动物,认知结构的发展也必须在认知共同体的背景下展开。蔻德认为,理解信任或认知共同体的模型主要由三个组成:契约、生活形式和实践。

蔻德的德性责任论让知识论的视野大开,为德性知识论提供了无穷的可能性,但是由于这一步跨得太远,反而在很大程度上丢失了“理智德性”这个核心,而成为了社会知识论的一个分支。真正确立德性责任论地位的是扎戈泽博斯基,她的伦理学背景使之在德性的分析上如鱼得水。扎戈泽博斯基提供了一种全新的理智德性解释,试图证明理智德性与伦理德性之间的结构相似性,从而让用伦理德性解释理智德性的做法变得合理。

扎戈泽博斯基认为,我们应该在知识理论中发展一种纯粹德性理论,而这种理论可以在伦理学中找到范本。德性伦理理论的独特特征在于它根据德性品格(virtuous character)来分析正当行为,她说:“在一种纯粹

德性理论中,一个正当行为的概念是根据一个德性概念或作为德性组成部分的动机概念来定义的。进而,正当性的属性是某种源自人的内在品格的东西。”^①要完成知识论与伦理学的融合,她就要证明理智德性和道德德性这两种规范性具有相同的结构,理智德性最好被理解为是道德德性的一个子集,而这种观点并不完全属于亚里士多德,因此被称为新亚里士多德主义。根据这种理论构想,知识就是由理智德性的行为所引起的真信念,而一个理智德性行为可以刻画如下:

一个理智德性行为 A 是一个由 A 的动机组成部分所引起的行为,是一个具有德性 A 的人在某些场合会做的事情,是成功地实现动机 A 的目的,并且使得该主体通过这个行为的这些特征获得一个真信念(与实在的认知关联)。^②

相应地,“知识”的定义就是:

知识是一种由于理智德性的行为而引起的与实在的认知接触状态。^③

扎戈泽博斯基认为这个定义有两大好处:1. 它克服了当代以确证为核心的知识论的原子主义,即只聚焦于个体信念状态的属性,允许更广泛的认知评价;2. 它与拥有一种好的理智品格具有更紧密的关联,从而能够使认知者自身处于一个好的立场来评估自身的信念结构的融贯性以及决定其个别的知识对象的相关价值。

总之,扎戈泽博斯基致力实现知识论与伦理学的真正融合,并且把知识论建立在伦理学的基础之上,挖掘德性和知识的本质。在这种视野下,许多传统的知识论问题的解决有了新的可能性,不仅如此,它还拓展了知识论的视野,使之不再仅仅局限于知识的来源、界限和本质的问题,而是开始思考知识的价值问题。此外,她还试图重新引入“理解”和“智慧”等古代知识论概念,还原知识作为人类理智生活的一部分,修正当代知识论的狭隘性。

① Zagzebski, L., *Virtues of the Mind*,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p. 79.

② Ibid., p. 271.

③ Ibid., p. 270.

贝尔是德性责任论的新锐，也是德性责任论真正意义上的第二代领军人物。他不仅梳理了德性责任论的基本谱系，同时也进一步推进了扎戈泽博斯基的知识理论。其中，最为重要的改变就是重新界定了理智德性与知识的关系。在他看来，理智德性并不直接用于知识分析，顶多是一个辅助性的工具，知识分析依然还是遵循传统知识分析的路径；相反，德性责任论则应该关切理智德性本身的研究，尤其是对具体的理智德性地分析。

从知识分析的角度来说，贝尔主张在证据主义的基础上强调证据采纳环节理智德性的作用。具体来说，他认为应该用理智德性对两端都进行限制，改变认知主体的证据情境（evidential situation），从而使得理智德性的运用成为确证的一个必要条件：

（E*）S 在 T 时刻确证地相信 P，当且仅当 S 在 T 时刻的证据对 S 来说支持 P，条件是，如果 S 的能动性对 S 的证据情境作出了突出的贡献，那么，就行动者及其相关贡献而言，S 是以一种与理智德性一致的方式发挥作用。^①

从理智德性来说，贝尔认为一旦放弃了用直接理智德性来分析知识，那么我们就应该放弃理智德性的可靠性组成部分，而从单纯动机的角度来定义理智德性。在分析了当代几种主流的德性理论之后，贝尔最终把理智德性建立在个人价值的基础上，“个人价值”就是指成为一个“良善的人”（good person），而“良善”主要指的是理智卓越（intellectual excellence）。

最终，贝尔把理智德性定义如下：

一个理智德性就是一种品格特征，因其包含了一个指向认知善的积极心理导向而对其拥有者的个人理智价值有贡献。^②

然而，单纯动机论的解释会导致心灵与世界的疏离和割裂，贝尔试图通过为理智德性增加认知要求的做法来解释我们与世界的联系。然而，认知关系本身不足以解释这一切，我们与世界之间存在更深刻的本体论关

① Baehr, J., *The Inquiring Mind: On Intellectual Virtues and Virtue Epistemolog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1, p. 82.

② Ibid., p. 102.